

三才流云刀

「台湾」陈青云 著

上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陈青云武侠作品集（上）

三才流云刀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古) 新登字 004 号

陈青云作品集
三才流云刀

著 者 陈青云

责任编辑 文 奇

出版发行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

经 销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印刷装订 新乡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20 印张

字 数 580 千字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ISBN 7-80506-506-3/1·188

定 价 39.80 元 (全二册)

内容提要

这部小说描述了已伏诛的‘金龙帮’帮主的独门暗器“无影飞芒”重出江湖，隐退江湖的一代大侠“黑儒”丁苇也被迫重现。

江湖中出现了一个秘密门户“半月教”，震动了整个武林，面对即将暴发的一场武林浩劫，丁苇化身为“醉书生”、“灭命尊者”等身份与“半月教”周旋的经过。

其中故事情节曲折，险象环生，惊心动魄，是陈青云先生的又一部佳作。

目 录

第一章	桃园志异	1
第二章	酒不醉人	32
第三章	春乡醉客	63
第四章	红粉干戈	94
第五章	波诡云谲	125
第六章	狐狼挡道	157
第七章	异邦冤魂	189
第八章	掌门之死	221
第九章	阴霾顿扫	252
第十章	猎虎捕狼	283
第十一章	如法炮制	315
第十二章	超人定力	347
第十三章	将计就计	379
第十四章	鳄鱼铁卫	411
第十五章	现世之报	442
第十六章	奇峰突起	473
第十七章	扑朔迷离	505
第十八章	身世大白	538

第一章 桃园志异

黑儒！

武林史上不出世的奇人，这人见过他的真面目，两度现身都使整座武林为之震颤。他现身的时间并不长，然而他的大名却深深烙印在每一个武林人的心板上，他的事迹更为人津津乐道。

距了断“九龙令”公案已经五易寒暑，黑儒再没现身，连被疑为是他传人的酸秀才丁苇也匿迹潜踪。

师徒俩就此永绝江湖了么？

江湖之路能断么？

然而，世事难料，尤其是武林事。

桃园。

桃花怒放。

姹紫嫣红，妆浓抹艳，矮矮的围墙关不住满园春色。

翠绿的门框嵌着两扇红门，门头上悬着一块原木匾刻着“春之乡”三个狂草，门外，是一片如茵的碧草地。

草地上，两条人影对峙，一个是二十许的劲装武士，另一个是年近三十的蓝衣人，如果是常走江湖的人一眼便可认出这两个都不是无名之辈，蓝衣人是名动大河南北的黑道巨魁一枝花伍庭芳，而劲装武士则是洛阳震远镖局的少东小鹰何非凡。

两人的剑都斜扬着，似乎已经过一场剧战。

“何小鹰，你真的不到黄河不死心？”一枝花伍庭芳阴恻恻地说。

“伍庭芳，你怕死现在走还来得及！”

“一定要见生死？”

“多余，这园门只许一个人进去！”

“那你是准备永远躺在门外了?”

“恐怕是你!”

“呀!”粟叫声中,剑芒打闪,惊人的场面叠了出来。双方似有深仇大怨,彼此的剑都指向对方的致命要害,紧密的金铁交鸣声敲碎了这醉人的春之晨。森寒的剑光暴闪狂伸散发出死亡的气息。

忘命的搏击,谱出了对战神的礼赞。

剧斗持续。

太阳升得更高。

招式缓慢下来,喘息之声远远可闻。

春之乡的红门始终紧闭,像一只巨大的独眼在欣赏这一幕动魄惊心的血剧。是已经见了红,双方都挂了彩。

“呀!”何小鹰剑出,迅厉无匹的一剑。

“嗯!”一枝花原地打了个旋,胸花乍开,刺目的红,闷哼声中坐下地去。

“姓伍的,承让了!”何小鹰抖剑疾刺,他存心要对方的命。

“啊!”是一声凄叫,何小鹰连打踉跄,右手剑下垂,左手抚胸,鲜血的血浆从指缝间汩汩冒出。

一枝花站起身来。

两人的脸色都凄厉如鬼。

“姓伍的,你……你居然用淬毒暗器……”

“阎王并没规定你该如何死!”剑平举、上步。

何小鹰的剑抬起又垂下,身形连晃,“砰然栽倒,手脚一阵曲伸,不动了。

“站住!”冰冷的声音,冷得可以教人血液凝固。

一枝花止步,回身。

眼前一个贵介公子型的锦衣青年,长得很俊,足以让任何一个女孩子为之着迷,换句话说就是小白脸。最抢眼的是手里横提的兵刃,连柄约莫三尺六寸,黑黝黝的鞘套是蟒蛇皮制的,像似

剑但柄却是圆筒形，如果是见多识广的可以看出这是东瀛武士刀，在中原道上极为罕见，因为这门刀法不在中原武林流派之中。

“朋友是……是”一枝花显然地吃惊。

“流云刀客！”四个字像四颗冰弹。

“流云刀客？……第一次听到。”一枝花胆气顿豪，这名号不见经传，看长相装扮很可能是个绣花枕头。

“不要紧，第一次也可能是最后一次。”

“口气不小，叫住区区何为。”

“好意提醒一句话！”

“哦！一句什么话？”

“你还不配进春之乡的大门？”

“哈哈哈哈哈……”一枝花大笑起来，像突然听到一句相当可笑的，只差没哭出眼泪，许久才敛了笑声道：“区区不配那是朋友配了？区区也提醒朋友一句，进此门不是凭脸蛋，此地并非公子哥儿的温柔乡。”

“那凭什么？”流云刀客并不生气，冷漠如故。

“武功！”

“那就对了，所以我说你不配，差得太远！”

一枝花脸色泛了青，用手一指身前不远小鹰何非凡的尸体阴阴地道：“这是一只自命非凡的小鹰，现在是死鹰，朋友是怕他一个人黄泉路上没伴么。”

你就是他的伴，“你们同来就该同去。”

“拔刀吧！”一枝花扬起了手中的剑，他刚才力搏何小鹰耗损了相当不少的内元，经这一折腾已经恢复。

“你准备好就可以出手！”冷傲得教人受不了。

“少狂！”一枝花怒喝一声，闪电出剑。

青光乍闪即灭。

流云刀客变成了骑马之势，一手抵鞘，另一手的刀前指下

撇，姿势非常之怪，刀身映日一片青蒙。

一枝花口唇连动却发不声音，左肩到右下腹裂开一道长口，血冒、肠流、仰面栽了下去，死状厥惨。

流云刀客微微一笑，直起身，连看都不着死者一眼，似乎被杀的不是人，而是羊狗鸡鸭之属。他从容至极地口刀入鞘，抬头，目注红门，以非常清朗的声音道：“在下流云刀客，能有幸进门一睹仙姿么？”

“不能！”声音发自侧方。

流云刀客连头都不转，冷冷地道：“什么人？”

一个面目阴鸷的年轻人从侧方围墙拐角处现身出来，沉稳地步入草场，直到距流云刀客两丈处才止步。

流云刀客徐徐侧轻身，面对来人。

“开封大少，幸会”

“你竟然认得本大少？”意态之间十分自得。

“这没什么，在关洛道上行走的彼此都不陌生。”

“可是本大少就没听你说过你玩刀的？”

“听说无奇，直接见面不是更好么？”流云刀客淡淡地说，可是那份冷傲却自然流露，而且有些逼人。

“很可惜，这一直接见面，你便失去了扬名立万的机会。”开封大少盛气凌人他说。“流云刀客，这里并非寻芳冶游之地，如果你还不想结束江湖旅程，本大少奉劝你及早抽身，否则连后悔的机会都没有。”狂傲自大之情溢于言表。

“本人正准备提出同样的忠告。”最佳的反击。

“哼！嘿！哈哈哈哈哈……”阴鸷而又狂妄的笑声，他根本不把流云刀客放在眼下，完全的蔑视。

“这好笑么？”流云刀客冷漠如故，这份深沉的修养正是作为一个刀客或剑手所必备的基本条件。

“非常好笑，江湖上太多不自量力的人。”

“本人有同感。”又是一记以予之矛攻子之盾的反击。

“看来我们这一战无法避免?”

“恐怕是的!”“拔刀吧?”

“本人拔刀的先后要看对手而定，对你开封大少还没先拔刀的必要，你先亮剑，想出手便出手。”目空四海的狂话令人无法忍耐。

开封大少没被激怒，相反地反而冷静下来，由这点看，他不是普通剑手，说是涵养深也可以，说是富心机亦并无不可，总之他忽然冷静下来，原来所表现的浮躁之气现在连半点影子都没有了，神色一片深沉。

他缓缓拨出了长剑，剑身映日爆射出一片寒光。

名剑，明眼人一看就知。

流云刀也徐徐抽刀，他多少已估出对手的份量，狂傲之气已经收敛，面色也沉得像一秋泓水。

“占头不占先，你先出刀!”

流云刀客把东瀛武士刀虚晃了一下算是出了手。傲气已敛仍在，这种做法对于对手是一种轻视。

开封大少容色微微一变，脸上阴鸷之气倏浓。

“看剑!”冷喝声中，剑已划出，一片森寒的剑光像午夜的闪电罩向流云刀客，式中套式，太快，分不清剑路招术。

青光乍起，“锵”地一声，刀剑乍合倏分。

没有任何过场言语，开封大少再次攻击，从出剑到招式用实的这一瞬，一共有五个变化，就势论事，他在剑术上的造诣已经是一流中的一流，在中原道上的剑手之中，还真难找到堪与匹敌的。

又是一声震耳的金鸣，双方各退了一步。

“你的刀法不错!”

“你的剑术也不俗!”

“你还没有主攻!”“如此看刀!”

上步微蹲，青光闪出，如电花，如石火，快得不能再快时间

短得不能再短，勉强加以形容，就仿佛脑海里意念兴起的那几分之一瞬。

一声几乎听不到的哼唧，开封大少向后电弹五尺，左上胸裂开了一道半尺长一道口，皮已划开，血水渗出，很快变成了一朵艳红的胸花。他的脸色变了，很难看，似乎不相信自己会挨上这一刀。

流云刀客收回刀。

“到此为止如何？”“你并不算赢！”

“我是替你珍惜这一身剑法！”

“言之过早！”早字合音未歇，电闪弹进，长剑同时刺出，是直刺，不含任何变化，就像是庸手用剑，直来直往，是无变之变么？以这样的剑道高手而如此出剑，是非常使对手困惑的，直觉上便不知应付。

流云刀客出了刀，是攻招，在这种没有任何考虑时间的情况下，以攻应攻是唯一可行之道。

“啊！”地一声惊叫，刀与剑没有碰出，流云刀客弹退右上臂迅快地被血染红，濡湿，延到下臂，血滴下，刀已拄地。

一截三寸长的剑尖掉在草地上，晶亮，很醒目。

右上臂已被射穿，这是用刀的手，现在已无法举刀。

如果这剑尖是射中要害部位，他已倒下。

开封大少上前两步，拾起剑尖，重新接上剑身，抖了抖芒影依旧，他笑了笑，目注流云刀客。

“如何，不再珍惜本大少的剑术了吧？”

“这是下三滥的行径，同道所不齿。”流云刀客咬牙瞪眼“早知如此，就不该刀下留情，让你逞阴！”

“本大少说过你不能进这红门。”

“你能进么？”

“当然，草地上会多一具尸体”。扬剑正待……

蓦地里，歌声传来：

“醉里念南无，
壶中现弥陀。
君不见太白放荡长安市，
佯狂高歌！
人生朝露！
去日苦多！
韶光似水，
转眼南柯！
管他事大如天，
不醉如何？”

歌声似远又近，不知其所自来。

流云刀客与开封大少惊疑地转目四望，不约而同地道了一声：“醉书生！”

歌声已歇，却不见人现身。

开封大少回过头，他当然不会忘了他准备要做的是什么阴阴一笑，手中剑再次扬起，眼里抖露出一片栗人杀机。

“流云刀客，你是中原人，修习的却是东瀛武技，能说说你的出身来路么？”

“少废话！”

“你不想有人代你报丧。

流云刀客圆睁星目，闭口不言。

“你不领这份情也是没法的事，祝望你二十年后又是这么一个英俊的刀客。”手中剑放平，缓缓前刺。

“慢着，慢着，”叫唤声中！一条人影从拐角处摇晃而现。

开封大少斜眼一瞟，手中剑略略一滞又向前送，一样东西突然而至，他本能地挥剑去格，“当”地一声，射来之物被格开了，但持剑的手有些发麻，心头为之一震，转目一望，飞袭而来的竟然是一个小酒葫芦，不禁有些啼笑皆非。

抬头，人已到了近前。又为之一愣。

醉生这名号是从刚才的歌声里认出的，他两个实际上都没见过醉书生本人，因为醉书生出现北方武林是最近的事之所以出名是由于他在日前醉闹少林寺，大唱《醉酒歌》，十八罗汉阵竟然困不住他。现在面对面就可看得一清二楚了除了装束怪异，只是个喝醉了酒的黑皮肤落魄书生，说什么也不起眼。

一袭灰不灰黄不黄的儒衫全是皱褶，像是先揉成一团之后再抖开穿在身上，肋间斜跨了一个陈旧的织锦招文袋，腰系丝绦倒是新的，背上居然还背了口剑，用布套套着仅露出半截剑柄看上去不伦不类，年纪可能三十不到。

他斜瞟了两人一眼，捡起地上的酒葫芦，拍了拍草灰，翻来覆去检视了一遍，自顾自地喃喃道：“还好，没被砍破，不然又得换新的。”

开封大少不由打了一个冷噤，一个小酒葫芦剑劈无损，还震得自己手腕反麻，过份功力太惊人了。

“阁下就是醉书生？”

“然也！”晃晃头，把酒葫芦拴回腰带上，斜起醉眼，“你两个……为什么在此打架？这……不太好！”

“私人恩怨！”开封公子回答。

“嗯！”打了个酒隔。“春之乡，桃花灼灼……红妆世界，在这里动刀玩剑……太煞风景，到别处去吧！”挥挥手身形打了个踉跄，他是真的醉了么？

“阁下此来……”开封公子转了下眼珠子。

“路过！”

“既是路过，可否请便？”

“不行，本书生……最见不得人打架。”

“插脚私人恩怨是江湖之大忌，阁下……”

“本书生没这忌讳。识相的……快滚！”

开封大少脸上掠过一抹阴色，抬剑闪电般刺向流云刀客这是必然得手一剑，距离近，剑势疾，而醉书生人在一丈之外。

“当！”地一声，剑被荡开，人也退了两步。

流云刀客感激地望了醉书生一眼，这才从身边取出伤药口服抹创。

醉书生刚刚用以解危的是“弹指功”。隔空弹指而能扔剑震开，持剑的也被震得立脚不稳，的确骇人所闻。

“阁下一定要插手？”开封大少并无退身之意。

“管定了！”醉书生咧了咧嘴。

“不怕本大少得罪？”开封大少前飘五尺。

“你想怎么个得罪法？”

开封大少抬剑前指。

流云刀客急叫一声：“当心飞剑！”就在他出声示警的同时，一点寒芒已射向醉书生。

“啊！”地一声惊叫，醉书生坐了下去。

流云刀客目瞪口呆，暴喝一声，“卑鄙无耻！”不顾伤痛，刀与鞘左右手互换，一步一步前欺，每一步都相当沉稳踏实，东瀛刀法的特色是桩马稳固，出刀快速狠、准、而他的刀法又柔和又中原剑法，是以别具一格。

开封大少又自身边取出一截剑尖接上剑身。

这本来是开封大少的秘密，非到万不得已时不用，故而江湖上知者极少，今天为了要进春之乡，他不惜自暴其秘。

流云刀客心头一凛，但脚步不停。

开封大少剑回指，面露狞笑。剑尖飞脱制敌相当阴狠，也可以说是一种卑鄙手段，如果是暗器，必有其发放的朕兆迹象与动作，而飞刀则是剑指必中，尤其是在对手不知情的状况下，更是万无一失。

“这不可以！”醉书生大叫一声，突然站身来，扬起手食中二指夹着刚刚射向他的那一段剑尖。

开封大少陡然剧震，车转身，剑指醉书生，很自然的一个动作，但剑尖却已飞射而出。

“叮！”地一声，两截剑尖同时落地。

开封大少亡魂尽冒，醉书生竟然以剑尖击落剑尖，这等目力腕力已到了惊世骇俗之境，放眼江湖还没几个人能办得到。打架要讲公平，现在你们凭本事打吧！”醉书生醉态可掬，行所无事，仿佛是在逗着两个小孩子玩。

流云刀客已到了开封大少身前出手的距离，止步、扬刀双腿微蹲。他用刀的右手手臂被剑尖洞穿，伤得不轻现在大少用的是没头剑。

开封大少不得已举剑面对流云刀客，但却回顾醉书生道：

“你阁下……不会插手吧？”

“不会，读书人最讨厌打架。”

“不管谁胜谁负阁下都不伸手？”

“当然，子不语怪力乱神，这打架便是‘力’，夫子连语都不语，作为孔门弟子的岂能不遵圣训。”

开封大少用话扣住醉书生之后他安心了，流云刀客的刀法虽然厉害，但他受了重创，而且又改用左手，功力自然大打折扣，自己的剑虽然没有刀尖，但对施展并没有太大的影响

流云刀客沉稳如山，左手扬刀右手却持鞘下垂，姿势看起来无比地怪，但架式仍然无懈可击。

开封大少凝神一志，浮狂之态尽敛。

对峙。

足足一盏热茶的时间。

“呀！”栗叫乍传。

寒芒乍闪倏灭，分不清是剑光还是刀光。

半声闷噪，怪象呈现，开封大少只剩下半边头，接着，剑掉地，人栽倒。

流云刀客徐徐收回下劈的刀，入鞘，左手横提，右上臂又渗出血水，是用力过猛而使创口迸裂。

醉书生点点头道：“好刀法！”

流云刀客上前两步。躬下身去，显得很诚挚地道：“敬谢兄台援手，无任感激！”

“援手？我可没出手。”醉书生晃晃头。

“如果不是兄当挡了他两次飞剑：“小弟已无幸免！”

“小事而已，不足挂齿！”

“小弟出道未久，但秉持恩怨分明的原则，兄台这份人情小弟会谨铭在心。”

“大可不必！”

“小弟……不知是否有幸高攀？”

“你的意思是交个朋友？”

“正是！”

“你会喝酒么？”

“这……勉强有五斗之量。”流云刀客讪讪回答。

“差远、差远……”醉书生连连摆手。“本书生一向不喜交友，要交必是酒友，至少得有十斗之量，否则免谈。”

“好！”流云刀客立即露出豪雄之态，“十斗，小弟拚着醉倒也要奉陪兄台十斗，能得兄台青睐下交，实乃三生有幸，你我现在就……”

“别急，”以后有的是机会，现场已三人伏尸，你且说说这怎么回事？”

“这……”

说话别吞吞吐吐，有失武士风度。”

“是！”流云刀客面上一红，挺挺胸，剑眉一轩道：春之乡主人乃是江湖绝色，如果想一睹她的风采，必须先展示武功，她认为满意便会开门迎宾，故而……有不少同道或相约，或碰巧，在此地一显身手，冀望能作园中之宾，这种场面常常出现。”

“唔！这不好，血腥游戏，残而且酷，既是天赋丽质，就应心地善良，岂能以欣赏搏杀为乐，正道之士所不取也，你就是为此而来？”

“这……小弟不敢否认。”流云刀客的脸又是一红。

“如果你刚才亡魂‘开封大少’剑下又将如何？”

“流云刀客”愣住无言以对。

“都是年轻人！”醉书生指了指草地上三具尸体。“如初升之日，前程未可限量，却来此糟踏生命，可叹！”摇了摇头又道：“奉劝你一句，现在回头还来得及，你未必能作桃花园主人的座上宾，‘开封大少’的故事可能会重演。”

“这……”流云刀客似乎不愿回头，但“醉书生”对他有援手之德，而他又刻意要和对方交朋友，脸上现出了十分为难之色。

“哈哈哈哈……”狂笑声夺，一条人影飞飘入场。停住是一个面白天须的中年灰衫客！

流云刀客眉毛一挑道：“段兄，你也……”

灰衫中年道：“看热闹而已，余老弟，以愚兄我的看法你还是抽身为上，你该承认一个事实，今天的胜利者应属这位醉书生，即使此间主人开门延宾，也心然不会是你，你老弟认为如何？”

——流云刀客脸上红一阵白一阵。

“你阁下是……”醉书生斜睨着灰衫中年。

“区区‘没羽鹤’范宇，跟余老弟有数面之雅。”

“哦！没羽鹤，没毛的灰鹤，也有意寻芳？”

“区区说过是看热闹的！”没羽鹤并不因醉书生调侃的话而动气，脸色自然而平和，还带点笑意。“醉书是尊号可否请教上姓台甫？”

“生平无大志，只喜醉乡游，这名姓早付杯中了，不提也罢。”他这叫不狂而狂。

没羽鹤耸肩笑笑。

“以区区所知，先后入园作客的半年不下十人之多，全都是年轻好手，但却没见半个出来，你老弟已经符合了作客的条件，